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子晴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48

電子郵件：vb910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43066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海報1份 (37596432_1143066841_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為本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與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合作
3+2新五專模式專班一案，請貴校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大安高工）114年5月26日北市安工教字第11430086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市大安高工與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合作3+2新五專模式「直升臺科大專班」，為具實作潛力學生打造直升國立科技大學的入學管道，鼓勵學生投入技職領域學習專業技術與實作。
- 三、該專班預計於近日辦理招生，製作宣導海報，以利家長與學生瞭解報名資格與升學流程。
- 四、檢附宣傳海報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學生及家長，俾利學生踴躍報名參與。
- 五、倘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大安高工教務處，入學專線：
(02) 27091630轉110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萬芳高中 1140529



PPAA1146006646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電文
2025/05/29
11:11:52
交換章



裝



50

訂

線